

妈,我回来了!阿丽把书包放在凳子上,对着一旁灯光下做鞋的母亲说道。

“丽子回来了,饿不饿?今天在姨家带了些蛋糕过来,你去吃吧!”阿丽看了一眼桌上的蛋糕,又看看正在专心做鞋的母亲,笑了笑,起身拿起蛋糕走过去。

“妈妈,你也吃些吧!”说着便给她。“妈吃过了,而且吃得很饱,所以只给你留了这么一点,你兴地怪我吧!”母亲嘴里说着,可是头却不抬起来。阿丽看着母亲那张憔悴的脸,无奈地摇摇头。因为她知道,母亲肯定没有吃,上次的鸡腿是这样,这次又是这样。

突然阿丽站起身,向门外走去,说:“这蛋糕也不知道味道怎么样,不过看样子应该不好吃,扔了算了。”阿丽边说边把音调升高。

一旁母亲听见了,连忙放下手中的针线,冲出门外,对阿丽说:“你这孩子,怎么一点都不珍惜粮食,有吃的还挑,你要是敢扔,你就

## ◆新苗

# 母亲

大祥一中251班 吕佳

把你自己也扔出去得了!”

阿丽的嘴角浮出一丝微笑,但很快又消失了,接着说:“可是你又没帮我尝尝味道,要是不好吃的话我才不要吃咧!”阿丽把头转过去,但时不时地观察着母亲的一举一动。母亲无奈地说:“那我就尝一口。”

母亲拿起勺子轻轻挖了一点奶油放在嘴里,对阿丽笑笑,表示好吃。一旁的阿丽则放声大笑,母亲看着阿丽仰天长笑的样子,弄了一头雾水,是蛋糕有问题吗?阿丽尽量忍住笑对母亲说:“妈,你没有吃对不对?”母亲看着一向严肃的女儿,像一个做错了

事的孩子一样,点点头,阿丽牵起母亲的手走进屋里。

接着阿丽又以命令的语气对母亲说:“现在把这个蛋糕吃了。”母亲笑了,也许是被女儿感动了,也许是对女儿的长大感到欣慰。母亲点点头,拿起勺子,挖了一大勺递给女儿,又挖了一小勺给了自己。阿丽见了,觉得不公平,于是从母亲手里拿过蛋糕,挖了一大勺给母亲,就这样,你一勺,我一勺,拉下美好的序幕。

第二天,阿丽回到家,母亲从身上拿出刚刚完成的一双布鞋,对阿丽说:“瞧,你的布鞋做好了,你明天穿着这个去学校脚就不会

冷了。”阿丽看着眼前这个有点孩子气的母亲,又看着母亲脚上那又早已不知原来色彩的鞋对母亲说:“我不用了,我现在的脚每天都是暖暖的,倒是你,应该对自己好点,别老是想着我。”

母亲笑笑说:“我现在老了,不怕冷。”

阿丽不管母亲说什么,反正她就是不要,接下来几天,那双布鞋却再没出现过。有一天,阿丽找衣服时,才发现那双鞋子出现在衣柜里,鞋子里面还有一张纸,纸上写了几个字。

母亲回来了,阿丽路出去,抱住母亲说:“妈,谢谢你,因为有你关心和爱护,才让我永远这么开心。”母亲笑笑,摸摸阿丽的头,把她紧紧抱住,四行泪流了下来,是的,那是感动的泪水。

纸上写着:鞋子是妈妈做给你的,希望你以后的日子能感受到无尽的温暖。

(指导老师:黄本华)

## ◆诗园

# 诗歌可以一直延续不断

邵阳师范学校希望文学社 阳诗

言语像种子  
会在正午发芽,  
光照着露台,  
巨大阴影来自于一棵洋槐,  
香气  
翻滚在窗台上;  
孩子们用力闻  
结果闻到了诗歌的味道,  
太阳猛烈地  
跑动在天空上;裙子  
把野外的花朵引来  
孩子们也出去了  
在外面活动  
不久之后  
又都被黄昏代替——  
泡沫和烟卤里来的烟  
黑颜色的瓦片  
没有鸟停在上面  
洋槐上面没有花开了  
但香味还在——  
诗歌可以一直延续不断地  
发出

## ◆青春

# 致亲爱的你

隆回二中默深文学社 彭玲玲

没有一声道别,没有一声安慰,只有你离开后我独自在角落里哭泣,可你却看不见。我第一次见到你是在一次爬山中,那次我们组织了一场爬山比赛。哎,烈日炎炎,水也没带,想死的心都有了,我不想动了。一瓶水递到我的眼前,我当时眼泪都差点流出来了,因为从来没有人给我关心,只有你在我最需要的时候出现了。

不幸的事还是一件一件的发生,回家的路上没有一辆车,什么意思嘛,以前不需要坐车的时候就好多好多。烦,路还没走一半,我的双脚不听使唤,不想动了,走不动了。一只手出现在我的面前,来,我拉着你,我们一起走。嗯,我们十指相扣走在了大路了,引来了好多的眼光,但没必要在乎那么多,只要开心就好。

路还是那么远,找不到路的终点在哪,我们休息会吧!你拉着我走到了河边,哇,河风微微的吹在脸上,是那么的舒服。我们坐在了护栏上面,没坐多久我就迷迷糊糊的进入了梦乡。等我睡醒的时候你冲我笑了笑,我不好意思的低了头。我一直在他的怀抱中睡着的,你为了不吵醒我就一直那样的坐在那里。同样的累,可你为了不打扰我休息,自己把苦憋在了心里,泪又一次在眼角打转。

马上到期中考试了,我没有信心,没有希望,我不能相信自己。你拍着我的肩膀说,加油,我们一起努力哦!嗯,我会尽我最大的努力考的,加油。但考出的结果还是让我对自己彻底失望呢,我就是个傻子,没有读书的样,我真的好恨自己。你又在一次来到我身边说:没头系,下次努力你会考好的。嗯,你也一样,说过我们一起加油就一起加油。没想到那次见面也是我们在这里见的最后一次,没有一声道别,没有一声再见。在大街上,我静静的走在路上,不知不觉就走到了我们曾经去过的地方,泪水爬满了我的脸颊。

深秋的夜晚,我打开手机里的QQ,为这个故事写下了新的结局。

“Hi,亲爱的博,好久不见,你在地球上还好吗?如果那天晚上我知道你是见我的最后一面,我一定会紧紧的牵着你的手,不让你从我身边逃走。你走了之后,我不知去了那个充满回忆的地方多少次,我只知道要把你永远的藏在我的心底。”

谢谢你带给我充满彩色的青春,永不褪色的梦想,和不会随着时光消逝的浪漫。

(指导老师:刘剑)

对军训原本充满期待的我们,第一天站在炎炎烈日下,难熬的军姿将活跃的心变得有些低落,嗓子都快冒烟了,汗珠不断冒出,这急切的小豆豆啊,顺着脸颊掉落又破碎;小腿的酸麻不断传来,一向生活在温室里的我们难免有些不能忍受。我看到瘦弱的袁同学已经脸色苍白了,我看到前排的阳同学有些站不稳了,我听到身旁的周同学喘着粗气了,可是,他们仍在坚持。于是,我坚定地站在骄阳下。

经过几天的训练,我们在一步步成长,从原来的有些娇气变得坚强。那天下雨了,我们硬是在小雨中完成了跑步一圈的任务。教官在旁边时刻提醒我们:“注意控

## ◆记录

# 难忘的军训

隆回一中625班 李欣融

制与前排同学的距离,看齐排面!”我们一边擦着脸上的雨珠,一边迈着不算很整齐的步伐在细雨中跑着,“一二三四”的口号在雨中微微颤动着,鲜艳的班旗在阴沉的天空中飘扬着,显得格外醒目。最后,曲终人散,我们都匆忙回到教室,谁也没有注意到,从屋檐上掉落的雨滴落在小路上又破碎后,折射出我们倔强地背影。是的,我们一路走来,正在长大。

这天是大晴天,阳光似火地炙烤大地。我们进行野营拉练,将徒步往返20公里。一开始,我们谈天说地好不快活,班主任和教官也一直跟在队伍后面。到后来,我的腿越来越不听使唤,渐渐落在队伍最后面,幸好和一个同学互相鼓励,才赶上大部队。班长走在队伍的前头,高举着班旗,帮女生背包,我们都在庆幸有这样的好班长。最终,我们回到学校大操场。这次拉



## ◆心声

# 筝,你让我陶醉

邵阳市第一中学466班 黄港

当你一袭白衣,悄悄地出现在我面前,我就知道,我这一生,将为你醉。

与你相遇,实为缘分。那年我大病一场,不得不放弃与我擦肩而过的舞蹈;妈妈为了安慰我惆怅之心,才让我与你相识。谁知,从此,你我难舍难分,不离不弃。

当我第一次用生硬的手指拨动你的心弦,你发出声音清脆却又空灵,如同在山洞里静静悄悄地打在石板上的水声。我如同刚刚来到人间的嫩芽,迫不及待地长大,迫不及待地发芽,迫不及待地走进你的世界,感受你的阳光与温暖。

然而,你总是那么高深莫测。我不停地奔跑,而你,依旧在那个高度,只让我仰望。我一次又一次地听见指间发出的杂乱的声音,一次又一次地看着自己别扭的手型,一次又一次地忍受满是水泡的双手,在你的身上摩擦的痛楚。而你,却依旧无动于衷地静静地在那儿。

阳光卷起一团热气,透过玻璃,紧紧把我裹住,让我喘不过气来。我委屈地趴在你身上,泪水轻轻地打湿了你的身体。我随意地拨动你的心弦,看着它振动,感受你清脆又空灵地承诺,想起你给我的醉意。

我继续听着,看着,忍着,而那阳光卷

起的一团热气,刹时化作一股清风,伴着稚嫩的琴声,洋洋洒洒,飘向远方。

后来,便是你我蜕变之时,也是你我合一之时。我开始频繁参加比赛,登上万众瞩目的舞台。舞台上的我们,是光彩夺目的;舞台下的我,却也是孤独的。幸好,我还有你。你陪着我一同练习,一同面对挑战,一同接受失败,一同迎接成功。我突然很感谢一直奔跑一直追寻你的心跳,我不断地去感受你的味道,倾听你的心跳。而你,也在一次又一次的“战场”上了解了我,从此,我们难舍难分,不离不弃。

舞台上,灯光下。

当周围一片漆黑,只剩你我站在光荣的焦点上,你带我走进音乐的世界,聆听着《高山流水》的故事,享受着《渔舟唱晚》的闲情,走进了《红楼梦曲》的幻境,体会到《临安遗恨》的悲情,是《西域随想》的异地地风情,是《春到湘江》的江南湘音。当掌声响起,你依旧静静在那儿,我微微一笑,谢谢为你陶醉的我,谢谢为我陶醉的你。

当你一袭白衣,悄悄地带我走进另一个世界,我这一生,已为你而醉。

筝,一生为你而醉,是真矣!

练正如班长所说:痛苦并快乐着。

转眼间已是军训最后一天了,也是八天来与我们朝夕相处的教官即将告别的日子。她眼里噙满泪水,哽咽着说:“很高兴遇见你们,你们是我的第一批学生,也可能是我最后一批,感谢你们带给我快乐……”此时,八天来的一幕幕就像放电影一样循环放着。“我们将穿上迷彩服,让成熟代替幼稚;我们将接受烈日的考验,让刚强代替懦弱。”这是我在军训动员大会上的誓言,八天后,我们实现了。

很高兴经历军训,很高兴成为不一样的自己。愿阳光正暖,岁月静好。我会在时光的流逝里慢慢成长! (指导老师:杨能荣)

## ◆成长

# 流云

邵阳师范大专四十五班 张乐

我以为我怀念的是外婆。事实上并非如此。我并不是很喜欢外婆。也许是因为她的性格。

记得小时候她来赶集,偶尔会来找我。之前来老街,后来来粮站。(我之前住在老街,后来住粮站)来后总是匆匆忙忙似的,将一张黄黄的二十元的纸币递给我。我很小的时候,都兴高采烈地接了,稍大一些就不接了。因为懂事了些,想着:她自己也没多少钱吧!不过总是在心里想,羞于说出口。看着我不接,她便会说:“不要嫌少,不要嫌少……”一到这时我就尴尬了。我其实不是嫌少。听她这样一说,我便怕她以为我是嫌钱少了,只好接下。后来再长大,我就将那话说出了口。“不是嫌少,是觉得你自己本来就差钱……”“不要嫌少,不要嫌少……”她还是这么与几年前如出一辙。我没有办法。收下吧。

现在回想起那时的情景,突然醒悟过来,我竟没有一次留她下来吃饭的!原来不是她匆匆忙忙,而是我那时还太不懂事了!

去外婆住的那个小山村,我大多都是走路。八里的弯弯曲曲的、奇崛的小山路,并不难走。我反而喜欢。因为路上有花有草有石子,还有山,有树,有河流。这样一一例举出来,想来真是美丽、宁静极了。其实确实是这样的,走在小路上,黄土坯和小石子踩在脚下,身边有河流和小溪哗哗交谈的说话声,不远处有鸟儿在啾啾歌唱,走到僻静地方,还会有茅草从高出我的头顶,小小的壁虎也会从我脚边快速爬过……一切的一切,对于我来说,都无比新奇。这时我望着前面的上坡小路,心里估摸着,还有一段路程就该到了吧。

最忘不了的是天气晴朗时,早上九十点钟的时候,天空的模样。那时候天空的底色总是湛蓝湛蓝的。这种湛蓝,只有乡村有,城里是怎么也见不到的。湛蓝下面是洁白的,软绵绵的云,我现在知道云是大气中水滴、过冷水滴、冰晶或者它们混合组成的漂浮在空中的可见聚合物,但那时看起来,就只万般肯定地认为,云是笔棉花更软,比棉花糖更甜,比魔术更奇妙的东西,因为它能瞬息万变,一会儿是奔跑的马,一会儿是怒吼的狮子,一会儿是可爱的兔子。

总之,那时的流云就是那样更叠不断,让我眼花缭乱,应接不暇。我干脆躺在一块巨大无比的较为平展的大石头上,双手枕着头,用伞挡着一点阳光,惬意地望着天空,什么也不会想。只是痴迷地看洁白的云在湛蓝的天空上缓缓移动,看马儿、狮子、兔子,没有一丝厌烦和倦意。眼睛也一眨不眨。

不像现在,清晨醒来,看着窗外的湛蓝的天和洁白的云,总会想起和白云一样流转的时光,觉得时间一忽儿就从指缝间逃走了;想起几年前还容光焕发的外婆,觉得世事太过于捉弄人,将外婆害成了如今这番模样。两年前她中了风,一只手瘫痪了,行动很不便。

我望着窗外的流云,想我眼前的流云已经不是当年的流云了。

我以为我怀念的是从前的流云,现在看来,也并不是的。